

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. 业绩预告期间：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
2. 预计的业绩： 同向上升
3. 业绩预告情况表：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比上年同期增长：5% -10%	盈利：9993.81 万元
	盈利：10493.50 万元 - 10993.19 万元	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1、2017 年度业绩增长得益于营业收入的增长，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较上年同期增长约 29%，其中 ECM 电机增幅大于 200%。

2、2017 年由于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，产品销售价格虽有上调，但上调时间滞后，涨幅低于原材料价格上涨幅度，加上人民币升值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幅低于营业收入增幅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业绩预计由公司财务部初步估算得出，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17 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。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二月一日